

证券代码：430388

证券简称：苏大明世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钟南街506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3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倪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全体监事，公司全体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倪健先生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编制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证天业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，2022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-558,963.48 元，2022 年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-1,251,305.88 元。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现编制《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与公司在历年的合作中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时公司原股东苏州大学已于 2021 年 11 月间出让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，不再为公司股东，故此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。公司名称由“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”拟变更为“苏州超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）；变更前本公司的证券简称为“苏大明世”，变更后本公司的证券简称 为“超世科技”（以监管机构最终核定为准）；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定，拟修订公司章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在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4日